

证券代码：873044

证券简称：奥美森

主办券商：信达证券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以及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我们对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将审议的相关议案进行了事前审查，并与公司董事、管理层进行了沟通与探讨，现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

一、关于《关于确认公司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公司 2024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经营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影响公司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关于《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公司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能够按照市场公允价格确定交易价格，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和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未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三、关于《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事前认可意见

经审查，我们认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相关资质资格，在对公司 2024 年度会计报表审计过程中，能够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奥美森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李路、黄智妍、熊井春
2025年3月28日